

证券代码：300769

证券简称：德方纳米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王文广先生、毕晓婷女士、李海臣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孔令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即将届满，经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选择放弃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公司拟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8,0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